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 函

地址：251301新北市淡水區英專路151號
傳真：(02)2321-4036
聯絡人：潘佳昀
電話：(02)2321-6320轉8866
電子信箱：190571@mail.tku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校廣字第11100037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推廣教育處辦理之「中等學校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」招生訊息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經教育部111年4月13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34289號函核准。

二、本校擬開設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、中等學校輔導教師、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、社會領域公民與社會專長、數學領域數學專長及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等6科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。

三、前開學分班預計於111年7月2日開課，招生簡章請至網址：https://www.oce.tku.edu.tw最新消息參閱或下載。

四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聯絡人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5/04 14:26:39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10504
11170371300